

证券代码：836047

证券简称：信元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南店街 33 号信元网安大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德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261,41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德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李德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富春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富春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瑞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方瑞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马春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马春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俊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赵俊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志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张志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61,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提名李德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57,805	100%	0	0%	0	0%
3	《关于提名富春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57,805	100%	0	0%	0	0%
4	《关于提名方瑞征为公司第四届董	257,805	100%	0	0%	0	0%

	事会董 事的议 案》						
5	《关于 提名马 春艳为 公司第 四届董 事会董 事的议 案》	257,805	100%	0	0%	0	0%
6	《关于 提名赵 俊豪为 公司第 四届董 事会独 立董事 的议案》	257,805	10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茹家缘、尹家勤

(三) 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所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贵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方瑞征	董事	就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马春艳	董事	就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赵俊豪	独立董事	就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志莉	监事	就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赵鑫	董事	离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孟祥波	董事	离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吕茂强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年9月 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

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8 日